

关于召开“首届全国药学学科高质量发展论坛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 2023 年年会”的通知（第一轮）

各药学学科学位授权单位：

为深化药学学科交叉融合、协同创新，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研究，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21 日-5 月 23 日在江苏南京召开“首届全国药学学科高质量发展论坛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 2023 年年会”，会议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主办，中国药科大学承办。

会议将围绕药学学科和医药产业发展中的重大关键科学问题、核心技术瓶颈问题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难题等开展研讨，凝练形成学科共识。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

1. 教育部有关司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江苏省教育厅有关领导
2. 院士、特邀专家
3.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成员
4. 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单位（每单位 1-2 人）、药学一级学科硕士点单位（每单位 1 人）
5. 特邀医药企业代表

二、会议主要内容

时间	会议	主要议题	参会人员
	会议报到		全体参会人员
5月21日 下午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药学学科评议组八届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阶段性工作总结、年度工作计划 2. 全国药学学科发展共同体筹建事宜 3. 合格评估、新增学位授权点事宜 	学科评议组成员
5月22日 全天	首届全国药学学科高质量发展论坛主会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家和行业战略发展、学科领域发展前沿等报告 2. 院士系列报告 	教育部司局领导、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领导、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领导、江苏省教育厅领导、院士、特邀专家、学科评议组成员、报名参会人员
5月23日 上午	首届全国药学学科高质量发展论坛分会场	<p>按照二级学科分成三个会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二级学科发展引导报告 2. 药学学科重大关键科学问题、核心技术瓶颈问题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难题探讨 	院士、特邀专家、学科评议组成员、报名参会人员
5月23日 下午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药学学科评议组八届三次会议	讨论凝练形成《药学学科高质量发展共识》	学科评议组成员

三、会议安排

1. 会议时间

5月21日下午报到，5月22日全天、23日上午开会，5月23日下午离会。

2. 报到及会议地点

南京珍宝假日饭店（江宁店）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6号

3. 会议住宿地点

（1）南京珍宝假日饭店（江宁店）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6号

（2）世纪缘国际会议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680号

4. 会务安排

（1）会议规模：会议总规模300人左右。除特邀专家外，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单位每单位限1-2人报名参会，药学一级学科硕士点单位每单位限1人报名参会。

（2）注册参会：为保障会务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参会人员于4月30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如同一单位有多人参会，请逐一扫码填写回执，以方便大会安排。

考虑到会议规模，此次会议将根据注册报名先后安排住宿。大会统一安排住宿和餐饮，住宿和差旅费用自理。



(3) 会务费：参会者会务费 1000 元/人（特邀嘉宾不收取会务费），相关费用由中国药科大学收取，并开具发票。

(4) 缴费方式：参会者扫码填写参会回执后，通过银行汇款交纳会务费，汇款时请备注留言：药学学科会议+单位。

户名：中国药科大学

账户：4301011019001029831

开户行：南京工行湖南路支行（联行号：102301000288）

如遇特殊情况，可在报到地点现场交纳会务费。

(5) 会务费发票：会后，会务组将根据参会者报名时填写的开票信息开具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供电子版普通发票，会议结束后一周内电子发票陆续发送至邮箱。

增值税专用发票：仅提供纸质版专用发票，会议结束后两周内纸质发票陆续邮寄至所填地址。

四、会务联系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秘书处联系人：孙老师：15189807670，王老师：13705153564

李永胜 郝海平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第八届药学学科评议组

